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预算 重点领域财政项目 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全市党委办公室系统领导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专项资金

二、立项依据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执行《2018—2022 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18—2022 年云南省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和《2018—2022 年玉溪市干部教育培训规划》，进一步提高全市党委办公室系统干部的业务素质及工作能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熟练、作风优良的干部队伍，为玉溪建设“一极两区”提供坚强的干部人才支撑。

三、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玉溪市委办公室

四、项目基本概况

按照年初培训计划，2023 年拟在山东大学及中山大学分别举办 1 期全市党委办公室系统领导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拟在中山大学举办 1 期全市党委督查系统领导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

五、项目实施内容

培训目的：通过理论学习、案例教学、课堂讨论、现场教学等环节，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开阔眼界，全面提高干部的理论素养、知识水平、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

培训内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二十大精神、党史与党情、政治体制改革与法治建设、乡村振兴、互联网与经济转型等，适当开展党史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城市规划建设、产业创新发展等现场教学。

六、资金安排情况

(一)玉溪市党委办公室系统领导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第一期

1.培训时间：2023年4月（共9天，含往返2天）

2.培训地点：山东大学（济南校区4天+青岛校区5天）

3.培训方式：全脱产集中培训。

4.培训对象（62人）：（1）县区委办公室各1人，共9人；（2）市委组织部、市纪委、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委政法委、市委政研室、市委编办、市委网信办、市直机关工委、市委党史研究和地方志编纂办、市委党校、市委机要和保密局、市委老干局、市接待办、玉溪日报社、市总工会、市妇联、团市委、市残联等市委部门分管办公室的领导或办公室主任，每单位1人，共19人；（3）市委办公室干部职工30人（含带队领导、工作人员）（4）市档案馆、市专用通信局、市关工委办公室、市目

标绩效考核评价中心各 1 人，共 4 人。

5.经费预算（约 39.679 万元）

（1）培训费（包括机场接送机大巴费用、教师授课费用、课程设计、讲义、证书费用、教室费用、班级合影费用、学具用品费用，现场教学等费用等）： $2.70 \text{ 万/天} \times 6 \text{ 天} = 16.20 \text{ 万元}$ ，由市委办承担。

（2）餐费：由市委办统一承担，与酒店及学校餐厅据实结算。 $50 \text{ 元/人/餐} \times 62 \text{ 人} \times 15 \text{ 餐} = 4.65 \text{ 万元}$ 。

（3）住宿费（含早餐）：各参训学员在酒店刷公务卡垫付，回派出单位自行报销。其中市委办学员 $18 \text{ 间} \times 380 \text{ 元/间/天} \times 8 \text{ 天} = 5.472 \text{ 万元}$ ，由行政财务科统一支付，与酒店结算。

（4）交通费：①学员往返昆明—山东机票费用及济南到青岛的高铁票费用，由参训学员刷公务卡自行垫付，回派出单位按规定报销（市委办学员按照 30 人计算，往返机票费为 $30 \text{ 人} \times 4000 \text{ 元/人} = 12.00 \text{ 万元}$ ，高铁票费为 $30 \text{ 人} \times 185.5 \text{ 元/人} = 0.557 \text{ 万元}$ ，由行政财务科统一支付）。②接送机费：0.80 万元（往返玉溪-昆明长水机场），由行政财务科统一支付。

以上合计：市委办共需承担 39.679 万元。

（二）玉溪市党委办公室系统领导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第二期

1.培训时间：2023 年 4 月（共 9 天，含往返 2 天）

2.培训地点：中山大学（广州校区 5 天+深圳基地 4 天）

3.培训方式：全脱产集中培训。

4.培训对象（62人）：（1）县区委办公室各1人，共9人；（2）市人大办、市政府办、市政协办、市委组织部、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和草原局、市水利局、市乡村振兴局、市投资促进局、市审计局、市信访局、高新区管委会、市抚仙湖管理局、市区教体局等单位分管办公室的领导或办公室主任，每单位1人，共19人；（3）市委办公室干部职工30人（含带队领导、工作人员）；（4）市档案馆、市专用通信局、市关工委办公室、市目标绩效考核评价中心各1人，共4人。

5.经费预算（约41.742万元）

（1）培训费（包括机场接送机大巴费用、教师授课费用、课程设计、讲义、证书费用、教室费用、班级合影费用、学具用品费用，现场教学等费用等）：19.00万元，由市委办承担。

（2）餐费：由市委办统一承担，与酒店及学校餐厅据实结算。 $100\text{元/人/天}\times 62\text{人}\times 4.5\text{天}+700\times 6\text{桌/餐}\times 4\text{餐}=4.47\text{万元}$ 。

（3）住宿费（含早餐）：各参训学员在酒店刷公务卡垫付，回派出单位自行报销。其中市委办学员 $18\text{间}\times 380\text{元/间/天}\times 8\text{天}=5.472\text{万元}$ ，由行政财务科统一支付，与酒店结算。

（4）交通费：①学员往返昆明—广州（深圳）机票费用，由参训学员刷公务卡自行垫付，回派出单位按规定报销（市委办学员按照30人计算，往返机票费为 $30\text{人}\times 4000\text{元/人}=12.00\text{万}$

元，由行政财务科统一支付)。②接送机费：0.80万元（往返玉溪-昆明长水机场），由行政财务科统一支付。

以上合计：市委办共需承担41.742万元。

（三）玉溪市党委督查系统领导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

1.培训时间：2023年4月，接玉溪市党委办公室系统领导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之后（共9天，含往返2天）

2.培训地点：中山大学（广州校区5天+深圳基地4天）

3.培训方式：全脱产集中培训。

4.培训对象（62人）：（1）县（市、区）委督查室及考评中心各3人，共27人；（2）市考评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专项机制工作成员单位分管督查、考评、专项机制的领导或办公室主任，每单位1人，共11人；（3）市委督查室、市目标绩效考核评价中心干部职工22人（含带队领导、工作人员）；（4）市政府督查室2人。

5.经费预算（约38.39万元）

（1）培训费（包括机场接送机大巴费用、教师授课费用、课程设计、讲义、证书费用、教室费用、班级合影费用、学具用品费用，现场教学等费用等）：19.00万元，由市委办承担。

（2）餐费：由市委办统一承担，与酒店及学校餐厅据实结算。 $100\text{元/人/天}\times 62\text{人}\times 4.5\text{天}+700\times 6\text{桌/餐}\times 4\text{餐}=4.47\text{万元}$ 。

（3）住宿费（含早餐）：各参训学员在酒店刷公务卡垫付，回派出单位自行报销。其中市委办学员 $14\text{间}\times 380\text{元/间/天}\times 8\text{天}$

=5.32 万元，由行政财务科统一支付，与酒店结算。

(4) 交通费：①学员往返昆明—广州（深圳）机票费用，由参训学员刷公务卡自行垫付，回派出单位按规定报销（市委办学员按照 22 人计算，往返机票费为 22 人×4000 元/人=8.80 万元，由行政财务科统一支付）。②接送机费：0.97 万元（往返玉溪-昆明长水机场），由行政财务科统一支付。

以上合计：市委办共需承担 38.56 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此次培训工作在市委办公室、市委组织部领导下进行。为使本次培训工作圆满顺利地完成，成立培训工作领导小组，由张春天同志任组长，王晓艳、白绍龙、陈虹同志任副组长。抽调市委办公室、市委组织部相关科室人员作为工作人员，做好培训联络安排、住宿预订、机票预订、培训费支付、往返昆明机场等后勤保障工作。按相关要求，每期培训前将培训方案和参训人员名单报驻市委办纪检组、市委组织部干部教育科备案。

八、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理论学习、案例教学、课堂讨论、现场教学等环节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二十大精神、党史与党情、政治体制改革与法治建设、乡村振兴、互联网与经济转型、督查考评等，适当开展党史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城市规划建设、产业创新发展等方面进行培训，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开阔眼界，全面提高干部的理论素养、知识水平、业务素质和综合

能力。